证券代码: 002340 证券简称: 格林美 公告编号: 2011-034

##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政府资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全资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荆门格林美")收到荆门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《关于下达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奖励资金的函》(荆开管函[2011]27号),荆门格林美获得奖励资金资助1000万元,并于2011年6月24日收到该笔资助。公司将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以及政府相关规定,计入递延收益,待项目验收完成后,转入营业外收入,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,该财政资助将对公司2011年盈利产生正面影响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**O** 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

